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昭衍新药”）控股股东冯宇霞、周志文夫妇和董事左从林、高大鹏以及监事孙辉业、尹丽莉、李叶目前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64,098,468 股、35,268,906 股、10,065,832 股、190,176 股、164,640 股、82,320 股、54,880 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28.27%、15.55%、4.44%、0.08%、0.07%、0.036%和 0.024%。上述股份来源于首发前限售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其他方式。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冯宇霞、周志文、左从林、高大鹏、孙辉业、尹丽莉、李叶各自所持公司 IPO 限售股份将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上市流通，自流通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即 9 月 15 日起）的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分别减持不超过 1,280,000 股、700,000 股、169,000 股、41,000 股、24,000 股、20,000 股和 13,700 股，合计减持不超过 2,248,700 股，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约 0.99%。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冯宇霞	5%以上第一大股东	64,098,468	28.27%	IPO前取得: 23,359,5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40,738,968股
周志文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5,268,906	15.55%	IPO前取得: 12,853,100股 IPO前取得: 22,415,806股
左从林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65,832	4.44%	IPO前取得: 3,649,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6,416,832股
高大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0,176	0.08%	IPO前取得: 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140,176股
孙辉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4,640	0.07%	IPO前取得: 6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104,640股
尹丽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2,320	0.036%	IPO前取得: 3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52,320股
李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4,880	0.024%	IPO前取得: 2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 34,88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冯宇霞	64,098,468	28.27%	冯宇霞与周志文系夫妻关系
	周志文	35,268,906	15.55%	冯宇霞与周志文系夫妻关系
	合计	99,367,374	43.82%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冯宇霞	不超过: 1280000股	不超过: 0.56%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1280000股	2020/9/15~2021/3/12	按市场价格	IPO股份	个人资金需要
周志文	不超过: 700000股	不超过: 0.31%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700000股	2020/9/15~2021/3/12	按市场价格	IPO股份	个人资金需要
左从林	不超过: 169000股	不超过: 0.075%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169000股	2020/9/15~2021/3/12	按市场价格	IPO股份	个人资金需要

			169000 股				
孙辉业	不超过：41000 股	不超过：0.01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1000 股	2020/9/15 ~ 2021/3/12	按市场价格	IPO 股份	个人资金需要
高大鹏	不超过：24000 股	不超过：0.01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4000 股	2020/9/15 ~ 2021/3/12	按市场价格	IPO 股份	个人资金需要
尹丽莉	不超过：20000 股	不超过：0.00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 股	2020/9/15 ~ 2021/3/12	按市场价格	IPO 股份	个人资金需要
李叶	不超过：13700 股	不超过：0.00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700 股	2020/9/15 ~ 2021/3/12	按市场价格	IPO 股份	个人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如下：

(一) 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宇霞、周志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左从林、孙云霞、冯邱凌、孙辉业、高大鹏、蔡玉春、顾静良、何亚男、马金玲、尹丽莉、杜杰、张素才、李洪贞、李月娟、宋绍伟、张海飞、杨晓东、张延林、张青枝、马宪梅、李叶、王晓凡、邓乐、彭霞、徐洁、张少杰、宋良文、樊勇等 28 名公司股东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

份。

冯宇霞、左从林、孙云霞、高大鹏、李叶、尹丽莉、孙辉业、顾静良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冯宇霞、左从林、高大鹏、孙云霞、顾静良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本项承诺的履行。

（二）持股和减持意向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宇霞、周志文承诺：本人具有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意向；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最多不超过本人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锁定期满后第 13 个月至第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最多不超过本人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以下同）；锁定期满后，若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左从林承诺：本人具有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意向；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最多不超过本人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锁定期满后第 13 个月至第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最多不超过本人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后，若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是否全部减持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